谈风感和时评·个论

处罚认真, 垃圾分类习惯才能成自然

本报评论员 张炳剑



有太多的案例告诉我们,假 如没有事后的处罚,那么就 不太有可能会有民众事先 的自觉。



7月1日,《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》正式实施。据悉,该条例将垃圾主要分为了可回收物、有害垃圾、湿垃圾和干垃圾4类,并规定个人如果混合投放垃圾最高可罚200元,单位混装混运最高可罚5万元。在"巨额罚款"面前,上海人一门心思地扑在了垃圾上。

据本报报道,杭州也将紧随其后,就在上周,杭州市通过了《杭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修改〈杭州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〉的决定》,将报省人大常委会批准后公布施行。

据悉,此次修改,除了将原"餐厨垃圾"变为"易腐垃圾"外,主要内容也是增大了处罚的力度。比如,新《条例》从原来的罚款200元至20000元不等,修改为按情节严重程度不同处500—30000元不等的罚款。此外,还将不良行为与征信挂钩。对相关收集运输单位的要求也更为严格,违反规定且情节严重的收集运输单位,最高将面临10万元的罚款。

垃圾分类在杭州实施多年,经过这些年 的努力,大部分市民已经对垃圾分类的必要 性有了较深的认识和认可,但距离形成人人 自觉而为的局面还有一定的差距。这次修 改,显然有助于杭州进一步落实垃圾分类的 推行,加快垃圾分类实施的进度。

都说习惯成自然,只有当一种习惯成为 人们日常生活中无意识的举动时,才能在没有 外力监督的情况下自觉而为。要改变一个人 的习惯相对简单,但要改变一群人的习惯,则 绝非易事。一个群体,个体在思想观念、文明 素养、认知方式等几个方面,都存在着巨大的 不同。在没有外力的作用下,很难达到统一。

而要短时间内改变群体的习惯,依靠教化显然是不可能的,必须采取一种强制的规训,只有触动到每个人的切身利益,才可能让个体在维护自身利益时,转变习惯和行为。比如,笔者的父母一开始也很不习惯垃圾要分类,笔者多次劝导也未见效,后来跟他们说,现在垃圾袋上的二维码可以追溯,如果发现是我们家乱丢垃圾,就会罚款。此后,就很少出现不按规定丢垃圾的事。

现实中,有太多的案例告诉我们,假如没有事后的处罚,那么就不太有可能会有民众事先的自觉。试想,如果当年酒驾不入刑,那么现在开车不喝酒还能成为深入人心的习惯吗?从这个角度来说,加大对不按规定分类垃圾行为的处罚无可厚非,甚至还是必要之举。

垃圾分类是大趋势,作为个人只能去适 应、去改变。我们能做的,只有严格按照垃圾分 类的标准处理日常的生活垃圾。这既是对自己 和家人负责,也是对环境负责。相信,任何有理 智的人,都不会拒绝这项利国利己的举措。

俗话说,方法总比困难多。不是就有被"逼疯"的上海民众,各显神通搞"生产"吗?为了能让大家迅速掌握垃圾分类的技能,有人通过高科技 VR 游戏,身临其境地感受倒垃圾,有人唱出了《上海滩》版的垃圾风云。虽然,这些都是民间的智慧,却不是不可以借鉴的宣导方式。在推行严峻法规、强化民众的底线意识的同时,也可以通过这种接地气的宣传方式,提升民众的认知水平。

大数据填报志愿,看上去很美

本报评论员 魏英杰



在数据和算法不完善的情况下,不能把这吹得神乎其神, 否则就是误导用户,家长也 不能把宝都押在这上面。



随着各地高考分数线陆续公布,考生和家长开始奔赴高考后的又一个"战场"——填报志愿。据《科技日报》报道,不少考生和家长反映,看到不少互联网公司推出的人工智能和大数据填报高考志愿的广告,声称借此可提高、预测录取概率,收费标准从数百元到上万元不等。不免有家长问了:用大数据填报高考志愿,真的靠谱吗?

首先应当说,如果是真正的利用人工智能和大数据,调用历届毕业生的样本及其填报专业,以及各院校的专业信息、报考要求等数据,再根据一定算法去匹配考生的分数线和志愿,确实具有一定参考价值。高考信息的大数据里,会有一些程序化、规律性的东西,这是大数据的用武之地。而且,随着样本量的增加,大数据的精准性也会随之提高,这样利用大数据作为报考指南的话,当然会是一个很好的工具。

不过,现在市面上很多所谓大数据报考 指南,其实并没有获取足够多的样本量,也缺 少完整的院校专业的数据,所以这些大数据分析、人工智能,更多只是一个噱头。建立这种不完善的数据基础上的分析,很难说有多少精准度,甚至可能出现差之毫厘、谬以千里的情况。更不用说,有些大数据报考指南不过是抓住了考生和家长的心理需求,披着大数据的外衣骗流量、骗人付费。这种APP不仅没有参考价值,而且是在浑水摸鱼,坑蒙消费者。

还要看到一点,大数据是死的,人的需求 又是如此复杂。每个考生想填报什么志愿, 虽然受到考分的限制,但是也有其千变万化 的方向,考生有考生的想法,家长有家长的建 议,院校还有院校的要求。比如,有些限考专 业,对考生选考科目是有要求的,考生如果没 有报考相关科目,上大学就会很累。还有的 院校专业,可能考试的分数是够了,但考生自 已未必很向往,这样纯粹为了报考而报考,最 后吃亏的还是自己。

所以,哪怕真的有这类大数据的报考指南,考生和家长也只能当作参考,不能完全听

凭机器做主。考生和家长如果对报考院校感到力不从心,更好的办法是寻求学校和老师或招生院校的意见。我就认识一位中学老师,每年免费为家长和考生提供填报志愿的咨询,经他指导过的考生,不少是压着录取线录取的,由此可见他的经验确实丰富。他有一个要求,如果不是家长和考生一起来,一律不接受咨询。这就在于,填报高考志愿既不是考生一个人的事情,也不能光听家长的,他需要充分了解考生的理想目标和家长的,想望,才能提供合乎家长和考生期望值、又和院校招录要求相匹配的建议。

每年有那么多家长和考生对填报志愿感到力不从心,说明在这方面还有很大作为空间, 无论是学校、社会机构还是相关部门都应积极参与进来,为家长和考生提供更多的帮助。现在有社会机构花力气做大数据匹配,这是值得鼓励的,但在数据和算法不完善的情况下,不能把这吹得神乎其神,否则就是误导用户,家长也不能把宝都押在这上面,不然可能误入陷阱。

大学生评论赛

沟通的桥梁需用善意搭建

近日,江苏常州一位名叫杨军的顺丰快 递员因未能及时为发件人提供订单号而遭到 投诉,后被公司处罚并要求提交书面检讨。 感到委屈的杨军决定"以死护尊严"。

在处理投诉时,许多公司往往乘持"顾客就是上帝"的原则,给当事员工施压,进一步激化了矛盾,甚至酿成悲剧。在这场服务者和消费者的情绪较量中,越来越多的人意识到,理智宽和的心态才是和平对话的前提。服务者应时刻以职业道德为原则,悉心听取顾客的意见;消费者在享受服务时应妥善控制情绪,包容地指正他人的工作问题。时代越发达观,表现为人性越发真挚且被尊重。在怨怼与泄愤交替的恶性循环中,每个人都是受害者。

蔡依诺:浙江大学传媒与国际文化学院

哗众取宠的浮夸之风要不得

近日,一条关于屠呦呦团队获得重大突 破的新闻可谓一石激起千层浪。 虚假新闻是社会的毒瘤,杜绝浮夸之风警惕虚假新闻还要靠传统媒体对职业精神的坚守。2018年著名的《科学》杂志发表的一篇论文对2006至2017年推特上的12.6万条推文进行了分析,发现所有类型的错误信息都要比正确信息扩散得更快、更深、更广。这说明人比机器更有可能去传播错误信息。在新媒体时代,"人人都有麦克风",网络上信息繁杂,真假难辨,公众自身很难辨别虚假信息。媒体作为舆论引导的灯塔,如果失却了对文字的敬畏和尊重,那么谁来为公众指明正确的方向?

李馨杰:青岛农业大学传播学

维权意识比输赢更重要

明明购买了VIP会员服务,却发现不能 跳过综艺视频中的广告内容。为此,苏州大 学大三女生孙某将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 告上法庭。

不论如何,孙同学的起诉行为比结果输 赢更具有价值和意义。从个人角度来说,这 是消费者个人保护意识的觉醒;从大的角度 来说,也能警示经营者、启发消费者自觉维护包括消费者权利在内的所有合法权利,从而增强公民的法治意识,推动和谐社会建设。

和谐社会发展进程中,我们不只是"需要这样的人",而是大家都应该成为这样的人。可喜的是,笔者查阅资料发现,这些年类似维权官司已经越来越多,如西安男子为四分钱起诉超市、苏州大学生起诉知网最低充值数额等案例,虽然结果有赢有输,但他们永远值得掌声。

王京平:中国政法大学

自导自演闹剧可以休矣

近日,周口"失嬰"一案成为公众聚焦热点。这种浪费警力资源,欺骗公众感情的事件为何频频发生?归根结底,还是缺乏法律意识的表现。警力资源作为重要的公共资源,不该被虚假警情肆意滥用,公众的信任与爱心也不该遭受如此欺骗。提高法律意识,自觉学法、守法,是每个公民的义务。任何人行事前都应三思,别再让自导自演的荒唐闹剧,成为人们争相议论的热点。

田凤芹: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新闻学